

# 中共中国注册会计师行业委员会

# 文 件

会行党〔2016〕8号

---

## 关于举办会计师事务所党组织书记 能力提升远程培训班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注册会计师行业（协会）党组织：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行业党委 2016 年工作要点》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6 年注册会计师培训计划》安排，中国注册会计师行业党委决定举办会计师事务所党组织书记能力提升远程培训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培训时间

2016 年 11 月 3 日（周四）至 2016 年 11 月 4 日（周五）。

### 二、培训内容

1. 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
2. 学习贯彻财政部党组《关于进一步深化注册会计师行业党

的建设工作的指导意见》;

3. 宣讲推广会计师事务所支部工作法;

4. 深化“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包括基层党建工作规范化、制度化方面的内容)等。

### 三、培训地点

主会场: 北京注协视频会议室。

分会场: 各省(区、市)、深圳注协视频会议室或远程教育教室。各省级行业党组织可根据实际情况和工作需要, 在地市级城市设立分会场。

### 四、参加人员

1. 各会计师事务所党组织书记及专职党务工作者;

2. 各省级、地市行业(协会)党委委员、党办工作人员;

3. 参加过中央党校中央国家机关分校财政部注册会计师行业党员骨干进修班的学员。

### 五、会场安排和注意事项

1. 请省级行业党组织认真组织好报名工作, 并于10月31日17:00前将参加培训人员情况表(附件1)电子版发送至中注协行业党建工作部。

2. 请各地统筹落实分会场安排, 11月1日下午3:00, 11月2日上午8:00进行线路检查测试, 请打开终端。培训时间为上午9:00—11:30, 下午1:30—4:00, 各地要严格培训纪律, 严格考勤, 严格确认注册会计师继续教育学时, 保证培训效果。中注协将根据远程监控系统, 考核各地培训出勤和组织工作情况。

会后一周内，请将附件 2 及附件 3 发至中注协行业党建工作部。

3. 联系方式。

中注协信息技术部：

联系人：张鑫，联系电话： 010-88250289，培训期间线路保障电话：13810909536。

中注协行业党建工作部：

联系人：苗英华，联系电话：010-88250345，15811249056，宁琦，联系电话：010-88250343，13552270228，

电子邮箱：71cpa@cicpa.org.cn，传真：010-88250348。

附件：

1. 会计师事务所党组织书记能力提升远程培训班参加人员情况表
2. 会计师事务所党组织书记能力提升远程培训班培训情况一览表
3. 会计师事务所党组织书记能力提升远程培训班评价表



---

抄送：深圳市注册会计师行业党委。

---

中共中国注册会计师行业委员会 印发 50 份 2016 年 9 月 30 日

---

附件 1:

## 会计师事务所党组织书记能力提升远程培训班 参加人员情况表

填表单位: 省(区、市)行业(协会)党组织

序号	姓名	性别	单位名称	职务(含行政职务和党内职务)	是否为注册会计师

注: 1. 参加人员包括省会城市及其他地级城市会场参加人员。  
2. 此件请于 2016 年 10 月 31 日(周一) 17:00 前反馈至中注协行业党建工作部,  
联系人: 苗英华, 宁琦 联系电话: 010-88250345, 010-88250343,  
传真: 010-88250348, 电子邮箱: 71cpa@cicpa.org.cn

附件 2:

会计师事务所党组织书记能力提升远程培训班培训情况一览表

填表单位 (盖章):

填表时间:

填表人:

地区	培训 总人数	其中					出勤率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现场记录(包括教师、 音像、线路、现场 纪律等情况)
		主任会计师 (合伙人、 股东)	部门 经理	项目 经理	注册 会计师	地方 注协 工作 人员				

附件 3:

## 会计师事务所党组织书记能力提升远程培训班评价表

### 一、教师评价表

培训班名称: 会计师事务所党组织书记能力提升远程培训班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课 程	教 师	教师评价				课程评价				总 体 平 均 分		
		教 学 方 式	语 言 表 达	讲 义 制 作	平 均 分	理 论 性	实 践 性	前 沿 性	平 均 分			

## 填写说明:

1、指标分值（最高 5 分，最低 1 分，分值可为小数）：优秀 5 分、良好 4 分、一般 3 分、须提高 2 分、须大力提高 1 分。

## 2、课程评价指标

- a) 理论性：该课程在相关领域是否具有有一定理论高度和深度；
- b) 前沿性：该课程在该领域中理论和实践方面具有前沿性或前瞻性；
- c) 实践性：该课程对实际工作有指导意义和参考价值；
- d) 教学方式：实务及案例与理论相结合的程度；
- e) 组织表达：课堂组织和语言表达；
- f) 讲义制作：讲义内容完整充实程度及演示的生动性（有学员讲义，有演示课件）。

**二、您对培训工作的宝贵意见与建议：**

对培训课程和教学的意见与建议：

---

对其它工作的意见与建议：

---

**衷心感谢您的大力支持！**